招标具体要求：

1.详见甲方招标现场实际情况和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1.1 一旦投标人递交了本工程的投标书，投标人将被认为已对本工程所包括的工作内容作了充分和正确的理解，并与招标人对工作内容的定义达到了完全一致的程度，投标报价已完全考虑了施工因素。

2.工期要求

2.1本工程的工期要求为：开工具体时间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2.2投标人必须无条件保障招标人的工期要求。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工期，如达不到工期要求，不但安全文明施工费不能计取，还要承担因工程延误给招标人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

2.3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能力在此范围内编排详细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投标人合理的紧缩工期。

3.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3.1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3.2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将为实现此质量而必须发生的费用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中。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规定和标准的要求，如达不到质量要求，不但安全文明施工费不能计取，还要承担给招标人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如：返工费用等）。

4.安全文明施工：

4.1达到北京市绿色环保安全文明施工现场标准及北京市对文明施工的要求，如达不到要求不但安全文明施工费不能计取，还要承担给招标人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如环保部门的罚款等）。

 5.现场勘查

5.1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费对工程现场、工程位置、周围环境、道路、交通、材料堆放场地进行现场实地勘察，以获取投标人认为必须了解的任何信息或情况。投标人对本招标工程的招标图纸及施工现场的周围环境有了充分的了解和评估，并已将这种了解和评估的结果反映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如报价中对上述信息漏项或故意未报价，招标人视同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作增加调整。

6.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6.1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并装订成册：

⑴商务文件：

投标预算报价书；

⑵技术文件：

公司资质，营业执照；

曾经施工过的类似本工程；

详细进度计划；

劳动力安排计划及主要设备；

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材料节约措施、生活管理要求等简要说明。

7.投标文件密封与标志

7.1投标文件应以密封状态递交，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企业法人代表印章。

8.开标

本工程开标时间为：由招标人通知

标书送达地址：北京大学第六医院综合楼214室综合保障科

招标人联系电话：62723730

9.其他

投标人应做好充分的进场准备，组织好人力、物力，并保证在招标人通知进场的第三天组织进场施工。

**报 价 说 明**

1、合同单价的确定

1.1本工程计价依据采用北京市建委2015颁发的《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及各项取费标准计价。

1.2投标单位所报固定单价应被理解为包括投标单位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全部承包工作内容及各承包工作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

1.3该价格还应理解为：工日、材料、机械单价反映现行市场价格，并包含施工期间价格波动的风险；

1.4单价为一次性包死的综合单价；包括投标人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直接工程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费用；现场内二次搬运、现场材料搬运、加班抢工费、冬雨季施工费、成品保护；施工中必须的安全防护，现场材料倒运、码放、装卸以及节假日期间现场材料的看管、维护、保养，施工现场清理、垃圾的清运、消纳及装卸等全部费用。

2、合同价款的调整范围

2.1如有图纸以外项目及甲方要求增减变更项目可做增减洽商调整；

2.2投标人报价中不计入水电费，由招标人乘担。

2.3如因招标人原因，投标人每月连续2天停工费用含在合同单价中，每月连续2天以上停窝工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2.4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停工招标人不予补偿停窝工费用及进退场费用，投标人还应赔偿给招标人带来的经济损失。

2.5其他因投标人违反本合同规定扣罚的款项在结算时扣除。

3、投标工程报价的范围

3.1见招标范围、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现场交底实际情况。

3.2在此强调，除另有说明不包含项目外，本工程合同图纸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均包括在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内；投标人可以对报价书遗漏的项目进行添加子项报价，但一经开标，投标人不得再对报价进行调整。

4、结算方式：

4.1一经中标，投标书中的单价不变，工程量待结算时以实际施工量为准。